

证券代码：838605

证券简称：汇成教育

主办券商：国融证券

北京汇众融成教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会计政策变更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本公告内容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一、变更概述

（一）变更日期：2017年6月12日

（二）变更介绍

1、变更前采取的会计政策

2006年2月15日财政部印发的《企业会计准则—基本准则》（财政部令第76号）、《企业会计准则第16号—政府补助》（财会[2006]3号）及有关规定。

2、变更后采取的会计政策

财政部制定的《企业会计准则第16号——政府补助》（财会〔2017〕15号）。

（三）变更原因

财政部于2017年5月10日发布了关于印发修订《企业会计准则第16号——政府补助》（财会〔2017〕15号）的通知，自2017年6月12日起施行。

二、表决和审议情况

（一）董事会审议情况

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》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票5票，反对票0票，弃权票0票。

回避表决情况：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。

（二）监事会审议情况

公司第一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》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票3票，反对票0票，弃权票0票。

回避表决情况：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。

（三）股东大会审议情况

本次会计政策变更，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三、董事会关于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合理性的说明

董事会认为：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根据财政部相关文件要求进行的变更，符合《企业会计准则》的相关规定，本次变更不会对公司财务报表产生重大影响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。同意公司本次会计政策变更。

四、监事会对于本次会计政策变更的意见

经审核，监事会认为：本次会计政策的变更是根据财政部相关文件进行的合理变更，符合《企业会计准则》的相关规定。本次变更不会对公司财务报表产生重大影响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。因此，同意公司本次会计政策变更。

五、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对公司的影响

根据关于印发修订《企业会计准则第 16 号-政府补助》的通知（财会【2017】15 号）的要求，公司将调整会计政策，包括修改财务报表列报，与日常活动有关且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，从利润表“营业外收入”项目调整为利润表“其他收益”项目列报等。本次调整对公司财务状况、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无重大影响。

六、备查文件目录

（一）《北京汇众融成教育科技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》

（二）《北京汇众融成教育科技有限公司第一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》

北京汇众融成教育科技有限公司

董 事 会

2017 年 8 月 25 日